

新北市警政性別統計通報
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統計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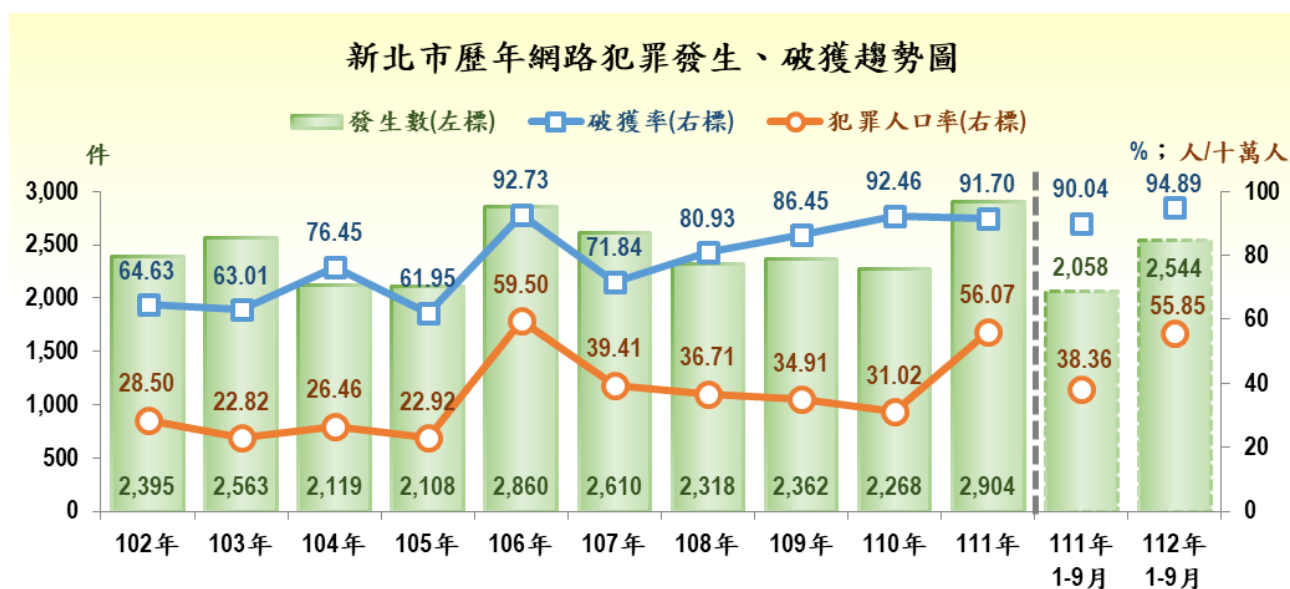
112年10月25日

112年1-9月新北市網路犯罪概況

◎112年1-9月(以下簡稱本期)新北市網路犯罪發生數 2,544 件,較 111 年 1-9 月(以下簡稱上年同期)增加 486 件(+23.62%),破獲率 94.89%,亦較上年同期增加 4.85 個百分點。

◎本期網路犯罪之犯罪人口率為每十萬人口 55.85 人,較上年同期增加 17.49 人(+45.59%),犯罪方式以「網路交易」占 11.81%居多。

◎本期網路犯罪被害人 2,629 人(其中男性占 48.38%),較上年同期減少 12 人(-0.45%),以 30-39 歲占 27.54%居多。



一、近十年網路犯罪概況

觀察近十年新北市網路犯罪發生件數,平均每年發生 2,451 件,以 105 年發生 2,108 件最少,111 年 2,904 件最多;破獲率大致呈上升趨勢,111 年破獲率 91.70%,較 102 年 64.63%,增加 27.07 個百分點;111 年每十萬人口涉及網路犯罪案嫌疑人(即犯罪人口率)計 56.07 人,較 102 年 28.50 人增加 27.57 人(+96.74%)。

二、本期網路犯罪概況

(一)本期發生數 2,544 件,其中發生案類以「詐欺」1,324 件(占 52.04%)最多,其次為「妨害名譽」308 件(占 12.11%),二者合計占 64.15%;本期發生數較去年同期增加 486 件(+23.62%),其中以「詐欺」增加 602 件(+83.38%)最多,「妨害名譽」則減少 89 件(-22.42%);破獲率 94.89%,較上年同期增加 4.85 個百分點。

(接下頁)

(二)本期查獲嫌疑人 2,243 人(其中男性 1,572 人，占 70.08%)，犯罪人口率為每十萬人口 55.85 人，分別較上年同期增加 711 人(+46.41%)及 17.49 人(+45.59%)；就犯罪方式觀察，以「網路交易」265 人(占 11.81%)居多，其次為「網路妨害名譽」253 人(占 11.28%)，再次為「妨害電腦使用」80 人(占 3.57%)。

(三)本期被害人 2,629 人(其中男性 1,272 人，占 48.38%)，較上年同期減少 12 人(-0.45%)；就年齡別觀察，以 30-39 歲 724 人(占 27.54%)居多，24-29 歲 553 人(占 21.03%)次之；職業別以服務工作者 834 人(占 31.72%)最多，無職 401 人(占 15.25%)次之，學生 324 人(占 12.32%)再次之，且較上年同期增加 27 人(+9.09%)。

三、網路犯罪隨資訊及科技快速發展衍生多樣化犯罪型態，其中以詐欺犯罪占 52.04%，高居第一。網路詐騙主要包含網購詐騙、投資詐騙、遊戲詐騙、影音平台詐騙等，且多經由一頁式網站、假投資網站及釣魚式網站來達成詐騙目的。另外再加上交友詐騙、工作詐騙及勒索軟體等不斷演進的惡意軟體，令人防不勝防。除了不要點選、開啟、進入或下載來路不明的超連結或檔案外，必須建立良好的心理防禦機制來減少被害的可能性。本局也持續透過各種宣導來喚醒民眾新型、智慧型網路詐騙的被害預防意識，讓民眾對新型網路詐騙的手法及被害者心理弱點有一定的認識。

表 1 新北市網路犯罪案件發生數及被害人概況

統計期	發生數					被害人									
	總計 (件)	詐欺	妨害 名譽	違反毒 品危害 防制條 例	其他 案類	總計 (人)	男性 占比 (%)	年 齡 別 (人)				職 業 別 (人)			
								30-39 歲	24-29 歲	40-49 歲	其他 年齡 別	服務 工作 者	無職	學生	其他 職業 別
111年1-9月	2,058	722	397	165	774	2,641	53.73	604	435	458	1,144	901	388	297	1,055
112年1-9月	2,544	1,324	308	202	710	2,629	48.38	724	553	429	923	834	401	324	1,070
增減數	486	602	-89	37	-64	-12	-5.35	120	118	-29	-221	-67	13	27	15
增減%	23.62	83.38	-22.42	22.42	-8.27	-0.45	--	19.87	27.13	-6.33	-19.32	-7.44	3.35	9.09	1.42

表 2 新北市網路犯罪案件嫌疑人犯罪方式概況

統計期	總 計		網 路 交 易			網 路 妨 害 名 譽			妨 害 電 腦 使 用 (人)	其 他 (人)
	(人)	男性 占比 (%)	(人)	販 賣 毒 品	擅 自 或 代 為 重 製 他 人 製 作	(人)	誹 謗 (辱 罵)	公 然 侮 辱		
111年1-9月	1,532	70.95	168	147	17	248	151	74	88	1,028
112年1-9月	2,243	70.08	265	249	14	253	139	98	80	1,645
增減數	711	-0.87	97	102	-3	5	10	7	-8	617
增減%	46.41	--	57.74	69.39	-17.65	2.02	22.73	38.89	-9.09	60.02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警政署網際網路報送系統、刑事警察局刑案紀錄系統(以上各圖、表同)
 說明：①發生數含「補報發生」，破獲數含「破積案」或「破他轄」，故破獲率可能大於 100%。②網路犯罪係指無故以電磁化設備或技術，利用網路入侵、存取、變更、刪除、阻害或其他相類行為於電腦或其他具有電磁性功能之相關設備，致生侵害他人權益或獲取不法利益的犯罪。③「--」表無意義數值。